

工廠，涉嫌偷排污水。

彰化被污染的列管農地總共一千三百二十五件，總面積二百二十五公頃，相當於九個大安森林公園。其中一個受害者是和美鎮農民陳榮生，因為當地電鍍廠偷排污水，沿著灌溉溝渠進到他農田，驗出被重金屬污染強迫休耕。今年七月環保署複驗他的農地，發現仍有重金屬殘留，一塊面積一分三的土地停了近五年，又被迫休耕。

補償就是這塊土地休耕領補助，無形的衝擊卻比想像的大，無法用數字具體統計。陳榮生說，「自從和美鎮傳出農田被污染之後，糧商明明來買和美金，卻在隔壁鄉設點買米，假裝米不是從和美買的。本來我們農會要印有和美金字樣的包裝米，來打響和美金知名度，現在也都取消了。」很典型是一顆老鼠屎壞了一鍋粥，幾塊農田被污染了，但整個和美金、和美農民都因此受害。

「我在這裡種了十多年，我也吃自己種的米，種好卻要燒掉，這是逆天啊，」陳榮生很害怕和美金被污名化，一直求《天下》記者說和美金沒有問題，「被污染農田都休耕了，而且不是所有重金屬都會被稻米吸收，」陳榮生希望社會相信市面上賣的和美金是沒有被污染的。

合法登記也改變不了的現實

三年來取締了超過五十家違法偷排污染電鍍廠，彰化地檢署檢察官高如應說，這些電鍍廠雖然在農田旁，都是合法的（編按：區域計畫法編定的丁種建築用地），人性本善的設計，你說你是合法就會好好處理。

可是在彰化實際運作是，合法登記只是護身符，偷排一次依照「水污染防治法」最高罰六十萬，可以撐半年，半年內要改善，「如果沒改善，半年到了才可以繼續罰，而且不會真的罰到六十萬，因為民代會關說，六十萬可能才罰十五萬。」

彰化地檢署檢察官高如應站在被污染的荒廢農地與正常稻田之間，三年來他抓了五十多家違法偷排污水的電鍍廠，努力要讓台灣被污染的農地減少。

